目录

第一部分西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（部门）概况

一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二、部门职责和机构设置

第二部分西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（部门）2019年度部门预算明细表

一、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
二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

三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

四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
五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

六、部门收支总表

七、部门收入总表

八、部门支出总表

第三部分西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（部门）2019年度部门预算数据分析

第四部分名词解释

**朗县（推广站） 2019年度部门预算**

2019年 4 月4日

第一部分

朗县（推广站）概况

**一、主要职能**

主要职责是推广新品种工作、参与耕地资源普查，指导救灾备荒种子、化肥等生产资源的储备和调拨；组织化肥、农药、种子（苗）等产品的质量监督、检验、鉴定、登记；依法实施农业植物检疫，负责土壤、气候、生态等农业生产环境监测评价，掌握农业种植业生产和自然灾害情；指导乡镇和区域农业种植业技术推广工作。

第二部分

朗县（推广站）2019年度预算明细表

（表格见附表）

第三部分

林芝市朗县推广站2018年度部门预算数据分析

一、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。

林芝市朗县推广站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77.44万元，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，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，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177.44万元；其中：基本支出177.44万元，项目支出0万元。支出包括：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2.7万元、卫生健康支出3.15万元,农林水支出138.56万元、住房保障支出13.03万元。

林芝市朗县推广站2019年财政拨款预算用于以下方面：社会保障和就业（类）支出占12.79%；卫生健康支出占1.78%,农林水支出占78.09%,住房保障类（支）出占7.34%。

2019年预算收支177.44万元比2018年预算收支197.77万元，减少20.33万元，降低10.27%。主要为减少部分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。

二、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情况说明

林芝市朗县推广站2019年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177.44万元，比2018年197.77万元,减少了万20.33元，降低10.28%.项目支出0万元，比2018年增长0万元，增长0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（类）2019年一般公共服务预算数22.7万元，比2018年预算数24.47万元减少了1.77万元，降低7.2%。

1.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（款）2019年预算数21.01万元。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（项）2019年预算数21.01万元。2018年预算数22.66万元，闭上年下降7.2%。

2.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（款）2019年预算数1.69万元。2018年预算数1.81万元，比上年下降6.62%。

(1)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补助（项）2019年预算数0.53万元。2018年无预算数。

(2)财政对工伤保险补助（项）2019年预算数0.42万元。2018年无预算数。

(3)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（项）2019年预算数0.74万元。2018年于爽数0.79万元，比上年下降6.32%。

（二）农林水支出(类)农业（款）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（项）2019年预算数138.56万元，比2018年预算数150.18万元减少了11.62万元，降低7.7%。

（三）卫生健康支出(类)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（款）公务员医疗补助（项）2019年预算数3.15万元，比2018年预算数9.06万元，减少了5.91万元,降低65.2%。

(四)住房保障支出（类）城乡社区住宅（款）住房公积金管理（项）2019年预算数13.03万元，比2018年预算数14.06万元下降7.33%。

三、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

我站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77.44万元。其中：人员经费166万元，主要包括：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、奖金、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、职工基本医疗保险、公务员医疗补助、其他社会保障缴费、住房公积金、其他工资福利、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。

公用经费11.44万元，主要包括：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费、电费、邮电费、取暖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培训费、公务接待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、维修（护）费、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。

四、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情况说明

2019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3.83万元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.08万元，均为公务用车运行费，无公务用车购置费,我站车辆编制2台，实有车辆1台；公务接待费0.75万元。

2019年预算数比2018年预算数减少0.39万元，减少9.24%。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比2018年预算数减少0.31万元,减少9.14%，公务接待费比2018年预算数减少0.08万元,降低9.64%，主要原因：主要是执行八项规定。

2018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4.22万元，执行数为3.73万元。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费执行数2.9万元，公务接待费执行数0.83万元（接待12批次，98人数）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万元，2018年年初无预算。 2018年我单位较好的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、自治区约法十章等方针政策，按照厉行节约原则，进一步严格执行公务接待审批程序，控制接待人数和批次，严格落实公务车辆各项管理制度，进一步规范车辆使用及维修各环节工作，切实缩减“三公”经费支出。

五、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| | | | | |
| 填报单位：朗县推广站 | | | | 单位：万元 | |
| 科目编码 | 科目名称 | 单位代码 |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| | |
| 合计 | 基本支出 | 项目支出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
林芝市朗县推广站2019年度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。

六、2018年度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

2018年预算总收入177.44万元，收入主要为当年财政拨款，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。

七、关于部门收入总表的说明

2018年预算总收入177.44万元，收入主要为当年财政拨款，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。

八、关于部门支出总表的说明

林芝市朗县推广站2018年支出预算177.44万元，均为一般共公预算财政拨款支出。

九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(一)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

林芝是朗县推广站2019年商品与服务支出11.44万元.

（二）政府采购情况说明

林芝市朗县推广站2019年预算未安排政府采购业务。

（三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

截止2019年12月份31日，林芝市朗县推广站共有车辆1辆，均为一般公务用车车辆。2019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车辆购置。

（四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

2019年林芝市朗县推广站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正在推行。

第四部分名词解释

一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：指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二、其他收入：指上述“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”以外的收入。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、存款利息收入等。